

证券代码：837242

证券简称：建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4-113

**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  
《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师建华、徐胜锐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

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2-110）等相关公告。

2、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及相关公告。

3、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5 日，公司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内部公告栏对《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授予的激励对象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124）。

4、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事宜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核查情况，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127）。

5、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11月24日完成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并于2022年11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

6、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6）。

7、2023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8、2023年10月23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以及《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3-080）、《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及《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等相关公告。

9、2023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4 日，公司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内部公告栏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97）。

10、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1、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12、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1）、《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12)等相关公告。

13、2024年6月11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14、2024年10月28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了《关于调整〈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等相关公告。

15、2024年11月15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时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 二、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1、《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第十三章之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之（三）规定的激励对象因自愿辞职、被公司辞退、被公司裁员、解除劳动关系等原因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因激励对象常兵、徐慧敏自愿离职，需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40,000份。

2、《2022年激励计划》第九章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之二股票期权行权条件之（四）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规定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由公司注销。

因徐艳、王鹏、宋世涛、刘航、李宁、冷秋阶等6名激励对象2023年个人考核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需注销其持有的本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64,000份。

3、《2022年激励计划》第四章之激励对象范围之（三）规定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登记期间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

因激励对象高成龙、王发佳、高兴业确认自愿放弃《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权利，需注销其持有的本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27,000份。

4、拟注销股票期权明细表如下：

单位：份

序号	姓名	拟注销原因	拟注销首次授予	拟注销预留授予	小计
1	常兵	离职	15,000		15,000
2	徐慧敏	离职		25,000	25,000
3	徐艳	考核结果不合格	9,000		9,000
4	王鹏	考核结果不合格	9,000		9,000
5	宋世涛	考核结果不合格	9,000		9,000
6	刘航	考核结果不合格	9,000		9,000
7	李宁	考核结果不合格	9,000	10,000	19,000
8	冷秋阶	考核结果不合格	9,000		9,000
9	高成龙	自愿放弃	9,000		9,000
10	王发佳	自愿放弃	9,000		9,000
11	高兴业	自愿放弃	9,000		9,000
合计			96,000	35,000	131,000

###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造成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 **五、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拟注销《2022 年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审查，《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内 1 名激励对象自愿离职，《2022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等待期内 1 名激励对象自愿离职，因此，根据《2022 年激励计划》第十三章之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之（三）规定的激励对象因自愿辞职、被公司辞退、被公司裁员、解除劳动关系等原因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公司将 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按照规定予以注销。

经审查，《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内 6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个人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2022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等待期内 1 名激励对象（与上述 6 名激励对象重复）2023 年个人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因此根据《2022 年激励计划》第九章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之二股票期权行权条件之（四）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规定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的，由公司注销，公司将上述 6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本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按照规定注销。

经审查，《2022 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确认自愿放弃本期行权权利，因此根据《2022 年激励计划》第四章之激励对象范围之（三）规定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登记期间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公司将上述 3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本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按照规定注销。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和《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注销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尚须根据《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进行信息披露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四)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五)《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